

公 職 人 員 變 動 財 產 申 報 表

申報人姓名	陳俊宇	服 務 機 關	1.立法院	職 稱	1.立法委員
			2.		2.
申 報 日	114 年 11 月 01 日	變 動 期 間	前次申報日期民國 113 年 12 月 12 日起，本次定期申報日 114 年 11 月 01 日止		
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			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		
稱 謂		姓 名	稱 謂		姓 名
配偶		黃淨怡	未成年子女		陳○翰

(二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 地 坐 落	面積(平方公尺)	權 利 範 圍 (持 分)	所 有 權 人	變 動 時 間	變 動 原 因	變 動 時 之 價 額
1★宜蘭縣員山鄉雙連埤段	1,816	全部	黃淨怡	114 年 03 月 21 日	買進	1,132,901
1★宜蘭縣員山鄉雙連埤段	2,026.17	全部	黃淨怡	114 年 03 月 21 日	買進	1,368,599
1★宜蘭縣員山鄉雙連埤段	3,186.80	全部	黃淨怡	114 年 04 月 17 日	共有物分割	1,446,000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 物 標 示	面積(平方公尺)	權 利 範 圍 (持 分)	所 有 權 人	變 動 時 間	變 動 原 因	變 動 時 之 價 額
本欄空白						

(三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名 稱	證 券 交 易 商 名 稱	所 有 人	股 數	變 動 時 之 價 額	變 動 時 間	變 動 原 因	總 額
本欄空白							

(四)備註

1★更正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 115 年 01 月 29 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。

此 致

監 察 院

以上資料，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，如有不實，願負法律責任

申報人:陳俊宇